

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13 年儲備約僱書記官職務代理人甄試應試人員名單及相關事宜

一、應試人員名單及應試號碼：

01 陳○瑞 02 陳○廷 03 鄭○云 04 曹○鈞
05 李○旻 06 陳○伯 07 許○銘 08 胡○萸

二、應試相關事宜：

- (一) 報到時間及地點：113 年 5 月 14 日(星期二)上午 8 時 50 分前至本院 7 樓簡報室報到。請應試人員攜帶國民身分證、健保卡或駕照(雙證件)以供查驗，未帶者不得參加口試。
- (二) 電腦中文輸入聽打測驗：每次測驗 5 分鐘，測驗成績列入口試參考。但每分鐘未達 60 字者，不得參加口試；第 1 次測驗未達上開標準，始得測驗第 2 次。
- (三) 口試時間及地點：113 年 5 月 14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 30 分於本院 7 樓會議室，按應試號碼依序進行口試。
- (四) 口試當日請準時報到，逾時視同缺考；並請於 113 年 5 月 10 日前回電告知是否參加口試(人事室李小姐 02-28333822 分機 722)。
- (五) 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，請隨時上網瀏覽，以維權益。